

关于复熙固收投资甄选季增利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合同变更（202401）的意见征询函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复熙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司”）在贵司托管的复熙固收投资甄选季增利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该基金”）自成立以来，一直坚持规范运作，稳健运营。为更好地为该基金投资者提供投资服务，我司拟根据《复熙固收投资甄选季增利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约定对该基金相关条款进行变更。

我司特向贵司征询关于基金合同相关条款变更的意见。

一、基金合同条款具体修改如下：

序号 1

新增条款：

关于本基金风险收益特征的特别说明

根据管理人内部评级制度的评定，本基金属于 R2 级（中低风险）投资品种，根据本合同约定本基金可投资于证券交易所或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债券等品种，可能面临因市场利率水平变化、发行人信用质量降低甚至发生违约等因素影响，导致债券价格下降的风险，投资者应充分关注本基金相关投资标的的潜在风险，以及投资者自身风险收益特征与偏好。

本基金管理人或托管人不对基金份额承诺最低收益且不承诺本金不受损失。



[为充分提示风险，提请投资者将本段抄录在后。以电子合同方式签署的，本人/本机构作为投资者知晓并同意下述文字免于抄录]

本人 / 本机构作为投资者已详阅并充分理解本基金所面临的风险及本特别说明，并自愿承担由上述内容引致的一切后果。

投资者抄录：

本人 / 本机构作为投资者已
明，并
由上述内容引致的一切后果。

基金投资者（自然人）

（签字）

或：基金投资者（机构）

（加盖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2

十一、基金的投资 （十一）风险收益特征：

原条款：	现条款：
本基金属于 R3 级（中风险）投资品种。	根据管理人内部评级制度的评定，本基金属于 R2 级（中低风险）投资品种。

序号 3

二十、风险揭示 （一）特殊风险揭示

新增条款：
<p>8、关于本基金风险收益特征的风险提示</p> <p>根据管理人内部评级制度的评定，本基金属于 R2 级（中低风险）投资品种，依据本合同约定本基金可投资于证券交易所或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债券等品种，可能面临因市场利率</p>

水平变化、发行人信用质量降低甚至发生违约等因素影响导致债券价格下降的风险，投资者应充分关注本基金相关投资标的的潜在风险，以及投资者自身风险收益特征与偏好。

序号 4

二十、风险揭示 （二）一般风险揭示

<p>1、资金损失风险</p> <p>原条款：</p>	<p>1、资金损失风险</p> <p>现条款：</p>
<p>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财产中的认购资金本金不受损失，也不保证一定盈利及最低收益。</p> <p>本基金属于 R3 级（中风险）投资品种。</p>	<p>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财产中的认购资金本金不受损失，也不保证一定盈利及最低收益。</p> <p>根据管理人内部评级制度的评定，本基金属于 R2 级（中低风险）投资品种。</p>

二、变更流程

我司通过本函向贵司征询意见，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向基金份额持有人披露基金合同变更事宜（含生效前申购但未确认份额的在途投资者），征询基金份额持有人合同变更意见。

若由于基金管理人未及时将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发送的变更意见征询函中指定的具体回复期限告知基金托管人而导致托管人无法确定变更生效时间，由此造成的任何形式的纠纷与托管人无关，由管理人承担由此造成的法律后果。在无充分文件证明变更生效时间前，托管人将严格按照原协议履行其托管职责。以上事宜，请贵司确认。

我司承诺严格遵照基金合同约定的临时开放日通知要求、变更方式、程序完成变更，合同变更内容符合法律法规及自律规则相关规定，合同变更生效后将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基金业协会以及基金合同约定的要求及时履行报告义务以及向投资者披露。本次合同变更生效后，管理人须确保合同变更生效后进行申购的投资者所签署合同为根据变更内容调整后的最新有效的基金合同。因管理人违反上述约定所导致的问题，或因新投资者签署合同版本与实际不符而导致的损失，由管理人承担相应的责任，托管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本函正本一式两份，贵司留存一份，我司执一份。

上海复熙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4月9日

复熙公司印章

复 函

上海复熙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贵司发来的《关于复熙固收投资甄选季增利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变更（202401）的意见征询函》收悉，经研究，对贵司在来函中所述的合同条款变更内容不持异议。

本复函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托管部（盖章）



签署日： 年 月 日